

基金交易业务申请表

投资者名称：_____

基金账号（新开户免填）：_____ 交易账号：_____ (必填)

重要风险提示：如贵司此次认/申购或转入的基金风险等级高于贵司评估的风险承受能力，贵司是否继续本次认/申购或转换交易。

交易操作：继续 取消 (不选择默认为“继续”) 提示：下列业务只能选一项，请在被选项“□”内打“√”。

<input type="checkbox"/> 认购/申购/参与 <input type="checkbox"/> 赎回/退出 <input type="checkbox"/> 基金转换 <input type="checkbox"/> 撤单	基金代码: _____ 基金名称: _____ 收费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前端 <input type="checkbox"/> 后端 (不填默认为前端收费) 交易币种 (不选择则默认为人民币): <input type="checkbox"/> 人民币 <input type="checkbox"/> 美元现汇												
		金额 大写 小写	佰 拾 亿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角 分										
		份额 大写 小写	佰 拾 亿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份 份										
		转出基金代码: _____ 转出基金名称: _____ 收费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前端 <input type="checkbox"/> 后端 转入基金代码: _____ 转入基金名称: _____ 收费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前端 <input type="checkbox"/> 后端 如发生巨额赎回,未成交部分是否继续参加下个交易日的赎回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不选择默认为“是”)											
	撤销业务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认购/申购 <input type="checkbox"/> 赎回 <input type="checkbox"/> 基金转换 <input type="checkbox"/> 分红方式选择 <input type="checkbox"/> 取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基金代码: _____ 基金名称: _____ 金额/份额(大写): _____ 元/份 (小写): _____ 元/份												

本公司已了解国家有关基金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已认真阅读本次交易涉及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公告业务规则及本申请表单所附条款。

本公司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已谨慎评估自身风险承受能力，了解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等级和所投基金的风险等级。本次投资的决定，系本公司独立、自主、真实的意思表示，符合本公司的投资目标，与贵公司及相关从业人员无关。若本次交易涉及基金风险等级与本公司风险承受等级不一致，本公司自愿并承诺自行承担基金投资风险。

本公司承诺投资的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保证所提供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并自愿遵守相关的规定，履行投资基金的相应义务。

签章以示以上承诺及申请意愿。

投资者签名/盖章:

经办人签名:

日期: 2020 年 9 月 25 日

以下由直销中心填写

录入: _____ 复核: _____

备注: _____

交易传真: 020-89899069/89899070/89899126

销售网点盖章:

业务受理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联系电话: 020-89899073

第一联 直销中心留存

风险声明：1、本基金管理人发行的开放式基金均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募集，但中国证监会对该基金做出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该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和保证，也不表明投资该基金没有风险。

2、本公司恪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对所管理的基金的收益性做出任何承诺。本公司管理的基金以往的业绩表现并不能说明基金的未来业绩，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填表须知

一、请在填写前详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公告业务规则及本申请表单所附条款。

二、办理基金交易业务，需提供以下证件材料：

- 填妥并加盖预留印鉴的本申请书；
- 办理认/申购申请时提供加盖银行受理章的银行付款凭证或现金凭证回单联复印件。

三、直销专户：

公募产品人民币份额直销资金专户 1	公募产品人民币份额直销资金专户 2
户名：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专户 账号：3602000129838383823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第一支行 跨行大额支付号：1025 8100 0013 同行大额支付号：2587 3005	户名：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399410100100251456 开户行：兴业银行广州分行 大额支付号：309581000070
公募产品美元份额直销资金专户	专户理财一对多产品直销资金专户
户名：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665261186499 开户行：中国银行广州保利国际广场支行 人行支付系统行号：104581018281	户名：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3602000129200683626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第一支行

说明：请认/申购汇款时务必注明汇款人姓名、汇款用途，例如：“××认购/申购广发××基金”。美元现汇认/申购仅适用于设有美元现汇份额的基金，美元划款的资金在途时间较长，请投资者提前做好划款安排。

四、注意事项：

- 1、投资者应保证用于认购/申购的资金来源合法，投资者有权自行支配，不存在任何法律、合同和其它障碍，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2、传真交易的时间以我司传真系统记录的时间为准。
- 3、基金交易时间为深、沪交易所交易日的 9:30-15:00；投资人在申请 T 日 15:00 以前的基金交易申请按 T 日的基金净值计算；15:00 以后的基金交易申请按 T+1 日的基金净值计算。认购期内交易时间以募集公告为准。
- 4、在办理基金认/申购申请时，填妥的《交易业务申请表》及汇款回执须于 T 日 15:00 前传至直销中心，并进行电话确认。
- 5、对于有效的申请，基金注册登记部将于 T+1 日为投资者确认登记，投资者 T+2 日可查询或处理该基金权益。（基金合同另有规定的除外）
- 6、基金份额大小写不一致时，直销中心以大写为准执行。
- 7、投资者应先将足额认购或申购资金转入本公司指定的直销资金专户，直销柜台不接受投资者以现金方式或支票等其他方式办理基金认购或申购业务。
- 8、投资者在交易日（T 日）15:00 以前的赎回申请按 T 日赎回价格计算赎回金额；15:00 以后的赎回申请按 T+1 日的赎回价格计算赎回金额；发生巨额赎回时，若投资者未选择撤销 T 日未获办理的赎回申请，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有权依照有关规定，对超过基金总份额 10%以外的赎回申请顺延办理。顺延办理的赎回以实际交易日基金净值为准计算赎回金额。
- 9、投资人赎回的资金将在不超过 T+7 个工作日内（基金合同有另有规定的除外），由直销中心划回其开户时指定的银行账户中。办理赎回申请之后，如果投资者账户余额不满足招募说明书规定的最低持有份额的要求，则剩余部分份额当日全部强制赎回。详细业务规则以《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交易业务规则》为准。
- 10、本公司直销中心对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对该申请的确认，最终结果以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为准。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业务联系方式：

直销电话：020-89899073 直销传真：020-89899069/89899070/89899126

直销邮箱：gfxzx@gffunds.com.cn 客服热线：95105828 网站：www.gffunds.com.cn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 1 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 17 楼 直销中心收 邮编：510308

直销业务受理时间：交易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认购时间以发售公告为准）